

证券代码：002327

证券简称：富安娜

公告编号：2023-068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1月4日以邮件等通讯方式送达。会议于2023年11月9日以通讯结合现场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公司总裁办会议室，全部9名董事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由林国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会议以赞成8票，回避表决1票（关联董事林汉凯回避表决），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第五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五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董事会认为第五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根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按照限制性股票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首次授予部分的第三期的解锁事宜。第三个解锁期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为90名，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523,828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3051%。

二、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改聘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原聘请的审计机构已经连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两年且合同服务到期。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公司拟改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年度审计服务费为人民币8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费为人民币12万元，聘用期限一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以上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拟改聘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于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定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下午 14: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内容详见公布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0日